

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函件

关于申报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高校产学研创新基金 --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项目的通知 (云计算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、虚拟现实领域)

教技发中心函〔2018〕138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(教委)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,部属各高等学校: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》,推动我国高校积极开展面向互联网应用创新的科研与教学改革,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深度融合,提升互联网创新人才培养质量,加快高校互联网创新型应用成果的产业化,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设立“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项目”,资助大学生团队开展云计算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、物联网、移动互联网、网络空间安全、金融科技、区块链、软件定义网络、下一代互联网等领域的研究和创新创业。此次申报针对云计算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、虚拟现实等领域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项目说明

1. 各团队依据指南(附件1),结合自身研究基础和学术特长,拟定具体项目。

2. 项目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两类,基金分别提供5万元和2万元的资助(包括项目经费和平台使用)。

二、申报条件和要求

1. 该项目面向全国所有大专院校学生团队（包括研究生、本科及高职高专学生），由指导教师和学生共同申请（每个团队教师不超过2名、学生不超过4名），指导教师为项目第一负责人。指导教师应是学生申请人所在学校正式聘用教师，每个申请人限报1项。

2. 项目管理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，项目申报材料需经申请人所在单位科技主管部门审核，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3. 项目的选题方向和申报条件需符合《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项目申报指南》（附件1）的要求。

4. 资助项目获得的知识产权由资助方和课题承担单位共同所有。

5. 项目执行时间为2019年6月1日~2020年5月31日。

三、申报程序和要求

1. 各高校于2019年1月15日前统一报送《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项目申报书》（附件2）电子版和纸质版。电子版申报书发送至电子邮箱 chanxy-it@cutech.edu.cn，纸质版（A4纸打印，左侧装订）申报书首页加盖学校公章，一式两份。

2. 以学校为单位集中申报，不受理个人申报。纸质版寄送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35号805室，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网络信息处（邮编100080），联系人：张杰。

四、项目评审

1. 项目评审分初评与会评答辩两个环节。初评通过后的项目，应参加会评答辩，答辩成绩作为是否资助的依据。

2. 初评采用网络评审方式，由各高等学校、科研单位和行业企业专家匿名完成。

3. 项目初评时间为 2019 年 3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。

4. 通过初评的团队，应依据评审专家的反馈意见完善申报书的内容，进一步明确研究内容和目标。

5. 会评时，团队应从研究基础、已有成果及展望等方面进行答辩。

6. 此次项目申报及评审的相关工作由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计算机学院协办。

五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联系人：张杰

电话：010-62514689

邮箱：chanxy-it@cutech.edu.cn

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联系人：陈云亮

电话：13006133529

邮箱：miac_cug@cug.edu.cn

《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项目申报指南》和《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项目申报书》请从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网站(www.cutech.edu.cn)下载。

